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整合〔2022〕115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官道口镇2022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的通知

官道口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22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申请表”、“2022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”以及“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”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乡（镇）2022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920.43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乡（镇）要严格按照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关于印发卢氏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卢政办〔2021〕39号）和《卢氏县财政局等六部门联合〈关于印发〈卢氏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卢财农综〔2021〕1号）的相关规定，负责项

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专款专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

请你乡（镇）对财政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，强化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。合理设定绩效目标，并细化量化绩效指标，做好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并依法予以公开。落实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

具体项目、金额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、政府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件。

2022年11月18日

2022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

时间：2022年11月17日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	项目名称	金额	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1	官道口镇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2年官道口镇高标准连翘种植示范基地基础设施配套	160.4	2130505生产发展	50302基础设施建设	
2	官道口镇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2年官道口镇南幽村特色水果连体大棚及配套项目建设项目	381.5	2130505生产发展	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	
3	官道口镇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2年官道口镇果岭村农旅融合示范项目	378.53	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	50302基础设施建设	
合计			920.43			

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官道口镇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2年官道口镇高标准连翘种植示范基地配套设施建设	生产发展	产业办	官道口镇石大山村、官道口村	种植5-8年生连翘树1500亩，打造高标准连翘种植基地	<p>产权归属：项目产权归官道口村、石大山村所有。产出指标：连翘收益归群众所有；带动官道口村、安居苑易地搬迁社区周边不低于50名脱贫户、监测户长期务工增收。同时，预计带动100余名群众参与建设，年人均增收1万元以上，综合绩效收益不低于财政资金投入的6%。</p> <p>指标：按时完工，保障质量，提升镇区发展和示范引领，带动周边人民群众致富增收，提高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；满意度指标：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100%。</p>	160.4	2022.3.14	

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官道口镇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2年官道口镇南幽村特色水果连体大棚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	生产发展	产业办	官道口镇南幽村	建设100亩大棚及附属设施，种植阳光玫瑰、蟠桃等高品质水果，涵盖大棚主体建设、水肥一体化采购与安装、蓄水池、篱架系统建设。	<p>产权归属：项目产权归南幽村所有。</p> <p>产出指标：每年按照不低于财政资金投入的4%返还村集体经济；带动周边不少于30名脱贫户、监测户长期务工，增收1万元以上。同时，预计带动60余名村民参与建设，人均增收1万元以上。通过地租、群众务工增收及返还村集体经济等实现综合效益不低于6%。效益指标：按时完工，保障质量，带动周边人民群众脱贫致富；加快形成果品分级、包装、存储、冷链物流体系，满意度100%。帮扶机制：通过增加村集体收入，延续村级发展方向，带动经济提升，增加就业岗位，带动群众技能提升以及致富增收，切实发挥资金效益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有效助力乡村振兴。</p>	381.5	2022.3.14	

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官道口镇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2年官道口镇果岭村农村旅融合示范项目	基础设施	发改委	官道口镇石大山村、官道口村	1. 对河道进行治理、修建护堤堰、治理水体、修复生态； 2. 对周边道路修整、处理道路边沟等； 3. 开展周边空间综合整治和环境改造等。	带动周围群众50人参与务工增收，其中不低于81人享受“四不摘”脱贫户、三类户，发挥以工代赈作用，提升群众务工能力，拓宽群众增收渠道。该项目产权归果岭村村民委员会。1、带动周围群众劳务增收，发放不低于财政投入16%的劳务工资报酬； 2、为打造农旅融合示范区奠定基础； 3、对原有土地合理利用，提升村容村貌，增加群众收入，提高群众满意度。	378.53	2022.3.14	